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晶电子集团”）函告，丽晶电子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是	3,600,000	是	否	2020/08/06	2023/08/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4.71%	4.13%	融资
合计	-	3,600,000	-	-	-	-	-	14.71%	4.13%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4,478,320	28.06%	5,500,000	9,100,000	37.18%	10.43%	9,100,000	100%	15,378,320	100%
合计	24,478,320	28.06%	5,500,000	9,100,000	37.18%	10.43%	9,100,000	100%	15,378,320	10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丽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质押不会对公司产生不良影响。如其股份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7日